

关于组织普通中等专业学校和普通专科学校学生参加高等教育自学考试的通知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489/2021_2022__E5_85_B3_E4_BA_8E_E7_BB_84_E7_c67_489643.htm

各普通中等专业学校、普通专科学校：为鼓励大、中专学生自学成才，使学有余力的学生进一步提高学历层次，增强其参予社会竞争的能力，并在一定程度上缓解社会的就业压力，经研究，各校可组织在校的普通中等专业学校毕业学生和普通专科学校（含本科院校专科、高等职业学校，下同）毕业生参加高等教育自学考试，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一、报考大、中专学生在毕业当年，均可报名参加各专业高等教育自学考试。二、延期派遣 报名参加高等教育自学考试的大、中专学生，毕业前向所在学校的就业管理部门提出延期派遣的申请，再报经省高校毕业生分配办公室同意。延期派遣的时间为二至三年。三、学籍、户口及档案管理 获准延期派遣的毕业生，其学籍、户口及档案仍由原所在学校统一管理。四、自考毕业、就业 延期派遣的期限到了以后，获得自考毕业证，并有用人单位接收的毕业生，由省自学考试办公室向省高校毕业生分配办提供按现在学历、及所学专业的自考毕业生名单，经审核后，按照当年毕业生的就业程序进行派遣，并注明现在学历及所学专业。没取得自考毕业证的学生，则仍按原专业、原学历回生源地自谋职业。江西省自学考试委员会 江西省教育厅 二00一年三月二日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